邵阳学院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第一章 总则**

为加强我校国际学生的安全工作，切实保障国际学生的身体健康、生命及财产安全，及时、准确，迅速、规范、有效地预防、处理国际学生突发事件，根据教育部、外交部、公安部令第42号《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邵阳学院国际学生管理办法》(邵院政字〔2017〕51号)、《邵阳学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邵院政字[2014]34号）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第二章 适用范围**

本预案是学校处理国际学生突发事件的主要依据。预案中所称“国际学生突发事件"主要是指不具有中国国籍且在我校接受学历教育或非学历教育的外国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的突发性意外事件，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一、突发群体性事件。**包括由于政治因素、社会因素、校园公共安全因素等引发的国际学生群体性上访，非法聚会，集体罢餐、罢课、聚众闹事等。

**二、突发治安事件。**包括涉及国际学生的严重暴力犯罪案件；大规模群殴以及国际学生卖淫、嫖娼、吸毒、失踪、意外死亡等治安事件；火灾、交通事故、失窃等安全事故；国际学生遭受校外不法分子的人身财产安全伤害或威肋攻击事件。

**三****、突发校园公共卫生安全事故。**包括食物中毒、突发性传染病等事件。

**四、突发国际学生身心健康问题。**包括国际学生突发重大疾病，因心理问题引起的自杀、情绪不稳定、离校出走等事件。

**五、突发网络安全事件。**包括国际学生利用微博、QQ群、微信群等网络媒体发送不良信息，散布不满情绪，进行有辱学校形象和中国形象并攻击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的宣传活动；窃取或泄露涉密信息，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事故；各种攻击破坏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的事件;居心不良人士散布关于国际学生教育工作相关不实言论造成的舆情事件等。

**第三章 工作原则**

**一、预防为主原则。**积极开展国际学生突发事件防范宣传教育系列活动，加强宣传和培训工作，增强忧患意识，提高国际学生自觉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和自救、互救及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综合素质。落实各项工作规划，积累工作经验，形成国际学生突发事件防范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促进国际学生安全维稳教育经常化、制度化。

**二、以人为本，生命第一原则。**最大程度地保障国际学生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避免发生次生、衍生事件，防止矛盾激化或事态扩大。

**三、逐级报告原则。**分管国际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的责任人→国际学院、国际交流处负责人→学校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启动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程序。

**四、“特别报告”原则。**在突发事件中，如果涉及到国际学生人身伤亡、食物中毒或较大以上财产损失的，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应立即上报学校党委行政，协同学校与省教育厅、省外办、邵阳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学生所在国大使馆或领事馆取得联系，同时通知家属，并按照国际惯例进行善后处理。

**五、外事归口管理和属地管理原则。**学校国际学生工作由国际学院、国际交流处归口并牵头，其他相关二级学院和部门协作处理。

**六、坚持“事后总结报告”原则。**事件处理完毕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应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写出书面情况报告。

**第四章 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成立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指挥和组织国际学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组 长：赵敏丽、王玉林

成 员：刘丽华、夏世忠、刘谋红、黄同成、刘期忠、李新社、杨石生、马晓宁、何泽民及各相关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国际学院。办公室主任：刘期忠、李新社。

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在国际学生发生突发事件时统一决策组织指挥，研究制订工作方案，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协助上级部门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办公室在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具体负责突发事件期间各项事务性工作的协调和处理，负责收集有关情况掌握动态，分析事态，提出建议供领导小组决策参考。

**二、职责分工**

(一)领导小组由组长统一指挥。相关部门责任人要听从指挥、快速反应、逐级报告。接到国际学生突发事件的报告后，应立即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有效管控，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达。相关单位要及时做好逐级上报工作。

(二)国际交流处、国际学院负责协调校内相关职能部门及各相关二级学院处理应急事件。协助相关部门在事件处理过程中迅速判断现场状况，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避免事态扩大或再次发生人员伤亡。保护好现场，收集有关证据。为公安等有关部门查找原因、正确处理提供依据。

(三)国际交流处负责向有关上级领导和上级部门汇报及协调工作，负责向邵阳市公安局、邵阳市外事局等相关部门汇报相关情况并协调相关工作。

(四)宣传部负责对外媒体的新闻发布，对外报道。

(五)学工处、保卫处、网络中心、校医院、后勤服务中心等部门按本部门职责分工负责相关工作。

**第五章 国际学生突发事件的处置**

**一、处置程序**

(一)启动预案。国际学生突发重大应急事件时，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报请领导小组组长启动本预案。

(二)布置工作。由领导小组组长召开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会议，布置有关工作。参与应急处置工作的各相关部门负责人要确定专人负责，24小时在岗值班，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三)现场处置。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发生时，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须立即赴事发地，控制局面，制止事态发展。做好现场先期处置工作，了解事件规模，伤亡人员姓名、人数、状况、国籍，财产损失基本情况，做好安置安抚，医疗急救，转移、保护有关人员等工作。

领导小组督促检查各项决策和应对措施的落实执行情况，确保各项处置决策和应对措施落实到位。各相关部门保持各自通讯联系畅通。特别是国际交流处、学工处、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校医院等部门要协同工作，在救助设备、物资、交通工具、医药、安置场所等方面做好准备，确保及时提供充足的物资保障。

(四)及时上报。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在摸清情况并做出初步处置后，立即指派专人逐级报告，并随时通报进展情况，接受上级部门指导督察督办。领导小组应及时掌握第一手信息，做到信息收集、报送和处理及时、迅速、准确、全面。应急预案启动后，所有信息由领导小组汇总处理，指定专人报上级主管部门应急办公室，报送时间最长不超过2小时。坚持实事求是、及时准确、把握适度、内外有别、遵守纪律的原则，以正面宣传为主，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制定信息发布方案。

(五)后期处置。终止预案后，领导小组要及时召集会议进行总结工作，进一步做好有关人员安置，损失评估，赔偿、奖惩等后续事宜；及时写出总结报告，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并通过对处置工作经验教训的总结，修订本应急预案。

(六)宣传教育和培训。通过讲评事件处置过程，进一步宣讲《邵阳学院国际学生工作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普及应急救援基本知识和技能，教育教职工和国际学生树立忧患意识、危机意识和应变意识。

(七)奖励处分。遇突发事件时，参与处置工作的人员须做到各司其职，反应迅速、处置得当。对参与处置工作表现突出的人员，给予表彰、奖励；对玩忽职守、不负责任、办事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人员予以责任追究。

**二、处置常见国际学生突发事件的预案**

**（一）突发群体性事件的处理**

1.发生国际学生非正常聚集事件后，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应立即报告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保卫处（维稳办），各部门相关责任人立即赶赴现场。根据事态性质与管控发展情况，启动拟向上级(公安、国安或外事局等) 主管单位请示报告。

2.立即组织人力控制现场，疏散人群，充分了解事情经过，不宜轻易发表相关言论，防止矛盾激化和事态扩大。

3.做好正面宣传和劝阻工作，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现场宣传有关法规政策和纪律要求，讲清道理。

4.本着“疏导为主，教育为本”的原则，及时果断地解决合理要求所涉及的相关问题。对要求合理但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要给予耐心细致的解释；对不合理的要求，要给予有理有据的解释或说明。

5.深入调查事件原因，区分清楚主要策划者和一般参与者，对涉及违法违纪和煽动闹事、带头组织闹事的有关责任者予以严肃查处。

**（二）突发治安事件的处理**

1.突发性火灾处理

(1)发现火情后，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应立即报告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保卫处（维稳办），各部门相关责任人立即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并指挥国际学生有序疏散。

(2)组织相关人员利用一切救火设施救火，并及时报警119、120请求援助。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2.重大交通安全事故处理

(1)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要在接到报警电话后第一时间赶到事故现场处理，保护好现场，同时将情况向领导小组、保卫处、校医院反映。

(2)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及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3. 校内外大型活动安全事故处理

(1)班级组织国际学生开展大型活动必须申报，经国际学院批准、国际交流处审核同意后才能实施，班级集体活动必须有老师带队。

(2)事故发生后，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及时将事故信息报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校医院、保卫处、相关学院领导。

(3)及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保护好事故现场。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4.外来暴力侵害事故处理

(1)国际学生活动场所（宿舍、教室、自习室等）遭到强行暴力闯入时，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和场地值班管理人员原则上严禁与外来人员发生冲突，应及时报告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保卫处。

(2)保卫处应先制止、制服不良分子对国际学生的袭击、行凶等暴力侵害，同时及时报警110、120请求援助。

(3)对受伤师生及时救治。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三)突发校园公共卫生安全事故的处理**

1.校园食物中毒事件处理

(1)国际学院接到事件报告后及时报告领导小组，并向国际交流处、后勤中心、校医院等部门报告，及时报警120请求援助。

(2)积极协助卫生机构救助病人。

(3)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和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4)配合卫生防疫部门的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2.校园突发性流行传染病处理

(1)发现有传染病症状的国际学生时，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应立即及时报告领导小组，将患病学生及时带到医院检查就诊，凡患传染病的国际学生须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性后才能返校。

(2)国际学院及时将发现的疫情上报国际交流处、校医院、卫生防疫部门，并做好病人的跟踪工作。

**（四）学生身心健康问题引发的安全事故的处理**

1.国际学院相关责任人要在第一时间赶往现场，并及时向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学工处（邵阳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校医院、保卫处等部门汇报情况。学工处、校医院接到报告后，须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对学生做心理辅导或急救。

2.相关责任人到达现场后视情况开展工作，严禁激怒当事人，采取措施稳定当事人情绪。

3.配合到场的医生开展工作。

4.做好调查取证工作，情况严重者，与国际学生家长取得联系，保存好相关证据。

5.根据家长意见，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五）突发网络与舆情信息传播安全事件的处理**

1.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

针对利用校园网络或其他媒体在校内外传播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组织非法串联、煽动集会游行或炒作敏感问题并危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公众利益的事件，按照巜邵阳学院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预案》实施。

(1)国际学院要重视国际学生网络文化建设，加强引导，教育国际学生文明上网，防止学生上网成瘾，防止学生网络犯罪。国际学生辅导员要加强对学生QQ群、微信群等新媒体工具的监管，密切关注各相关的网络信息交流平台的舆论动态，对利用QQ群和网络传播反动言论、色情文化、迷信、传教等现象要予以制止，并及时上报领导小组和国际交流处、保卫处（维稳办）、网络中心、宣传部等相关部门。

(2)加强对网络媒体的监管。对出现不良现象的网络IP予以及时追踪、监控，防止事态扩大。接到校内外网站等媒体出现不良倾向的舆情信息的报案后，网络中心应迅速屏蔽该网站的网络端口或拔掉网络连接线，阻止有害信息传播，查找信息发布人，并由宣传部、保卫处、国际交流处、国际学院、事发学生所属的二级学院协同做好善后处理。

2. 网络媒体舆情信息传播安全事件处置

(1)强化国际学生的舆情和信息内容安全的监测。针对别有用心的人散布的不实或者夸大言论，由国际学院或事发学生所属的二级学院及时起草事实澄清声明，经国际学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逐级上报，并由宣传部及时对外发布声明，疏导控制舆情，维护学校形象。

(2)对涉及国际学生的学习生活、习俗文化方面的安全稳定问题，国际交流处、国际学院、学生所属的二级学院要加强分析研判，妥善有效应对。

(3)加强对外宣传联络工作。国际交流处、国际学院要牵头组织、积极应对国际国内重大敏感时期、重要活动、重要会议期间，可能引发国际学生舆情信息安全事件发生的预警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的预警处置。

（本预案于2019年7月29日第十六次校党委会通过）

邵阳学院国际学院

2019年7月29日